附件4

桃江县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填报单位部门（盖章）： 高桥镇人民政府 填报日期： 2023 年 5 月 5 日 金额单位：万元（保留两位小数）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村级转移支付 | 项目总投资额： 305.47 万元 | 项目完成时间：2022年1月1日——2022年12月31日 |
| 一、2022年项目资金来源 | 二、2022年项目资金投入使用情况 | 三、2022年项目完成情况（完成项目数量指标） |
| 小计 | 上年结转结余 | 本年上级拨款 | 本年县级财政拨款 | 债务资金 | 其他自筹 | 本年小计 | 工资福利支出 | 商品和服务支出 |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 资本性支出 | 其他支出 | 1 | 2 | 3 | 4 | 5 | 6 | 7 | 8 | 9 | 10 |
| 305.47 |  |  | 305.47 |  |  | 305.47 |  | 45 | 260.47 |  |  |  | 全镇59名村干部发放工资。 | 全镇10个村发放办公费共45万元。 | 全镇343名正常离任村干部生活补助45.07万元 |  |  |  |  |  |  |  |

注：本表按项目填写，一个项目一张表格。完成项目数量指标是指完成项目的具体指标，单位为米、公里、平方米、亩、立方、件、个、头、次、人等等；“1--10”填写指标名称，如村级道路硬化，下栏填写指标数值，如5公里。

填报人： 项目负责人（签字）：

附件5

桃江县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及评分表

评价单位（盖章）： 高桥镇人民政府 项目名称：村级转移支付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内容 | 指标说明 | 分值 | 自评得分 | 审核得分 |
| --- | --- | --- | --- | --- | --- | --- | --- |
| 投入（15分） | 项目立项（13分） | 立项规范性（3分） |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 1、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 1 | 1 | 　 |
| 2、所提交的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 1 | 1 | 　 |
| 3、项目事前是否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 | 1 | 1 | 　 |
| 绩效目标合理性（5分） |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绩效目标管理要求，是否符合客观实际。 | 1、是否按绩效管理要求申报项目绩效目标； | 1 | 1 | 　 |
| 2、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 | 1 | 1 | 　 |
| 3、是否与项目单位或委托单位职责密切相关； | 1 | 1 | 　 |
| 4、项目是否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 | 1 | 1 | 　 |
| 5、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 1 | 1 | 　 |
| 绩效指标明确性（5分） |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 1、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 1 | 1 | 　 |
| 2、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 1 | 1 | 　 |
| 3、指标值的设置是否符合政策要求和行业规定； | 1 | 1 | 　 |
| 4、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 1 | 1 | 　 |
| 5、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 1 | 1 | 　 |
| 投入（15分） | 资金落实（2分） | 资金到位率（1分） | 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投入资金的比率，反映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 资金到位率=（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到具体项目的资金）×100%，全额到位或部分不到位但不影响项目进度的计满分，部分不到位并影响项目进度的按比例计分。 | 1 | 1 | 　 |
| 到位及时率（1分） | 及时到位资金与应到位资金的比率，反映项目资金落实的及时性程度。 | 到位及时率=（及时到位资金/应到位资金）×100%，到位及时或部分到位不及时但不影响项目进度的计满分，部分到位不及时并影响项目进度的按比例计分。 | 1 | 1 | 　 |
| 过程（25分） | 项目 管理（13分） | 制度健全性（2分） | 项目单位的项目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 1、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管理制度； | 1 | 1 | 　 |
| 2、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 1 | 1 | 　 |
| 制度执行有效性（8分） |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项目管理规定，有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 1、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项目管理规定； | 1 | 1 | 　 |
| 2、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 5 | 5 |  |
| 3、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 1 | 1 | 　 |
| 4、项目实施的机构人员、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 1 | 1 |  |
| 项目质量（3分） | 项目单位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 | 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 | 1 | 1 | 　 |
| 2. 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 1 | 1 | 　 |
| 3、项目质量是否符合要求。 | 1 | 1 | 　 |
| 财务管理 （12分） | 财务制度（2分） | 财务制度是否健全。反映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 1、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和其他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 | 1 | 1 | 　 |
| 2、制度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 1 | 1 | 　 |
| 过程（25分） | 财务管理 （12分） | 资金管理（7分） | 项目资金使用和管理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 1、是否按规定进行了财政投资评审； | 1 | 1 |  |
| 2、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 1 | 1 |  |
| 3、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 1 | 1 |  |
| 4、资金的支付是否符合支付管理的流程和要求； | 1 | 1 |  |
| 5、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 1 | 1 |  |
| 6、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 1 | 1 |  |
| 7、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 1 | 1 |  |
| 财务监控（3分） | 是否为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而采取了必要的监控措施。 | 1、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相关岗位设置是否符合内控要求； | 1 | 1 | 　 |
| 2、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 1 | 1 | 　 |
| 3、成本是否得到有效的控制，是否发生不必要的支出。 | 1 | 1 | 　 |
| 产出（30分） | 项目产出 （30分） | 计划完成率（10分） |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反映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计划完成率=（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计划产出数量）×100%。按比例计分。 | 10 | 10 | 　 |
| 完成及时率（5分） | 项目实际提前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率，反映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完成及时率=[（计划完成时间—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及时完成的或未及时完成但不影响项目总进度的计满分，影响总进度的按比例计分。 | 5 | 5 | 　 |
| 产出（30分） | 项目产出 （30分） | 质量达标率（5分） |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反映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质量达标率=（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实际产出数）×100%。按比例计分。 | 5 | 5 | 　 |
| 成本节约率（10分） |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反映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大于0计10分，等于0计9分，小于0计0—5分。（因市场因素或不可抗力影响导致成本超出计划的可不扣分） | 10 | 10 | 　 |
| 效果（30分） | 项目效益（30分） | 经济效益（5分） | 项目实施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 此四项指标应根据项目实际并结合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进行评价评分。 | 5 | 5 | 　 |
| 社会效益（5分） |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 5 | 5 | 　 |
| 生态效益（5分） | 项目实施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 5 | 5 | 　 |
| 可持续影响（10分） |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 10 | 10 |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5分）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 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群体或个人对项目的实施过程、结果是否满意。95%及以上计5分，80%（含）——95%（不含） 3分，80%以下不计分。 | 5 | 5 | 　 |
| **总 分** | 100 | 100 | 　 |

备注：本表按项目填写，一个项目一张表格。

填报人： 项目负责人（签字）： 填报日期： 2023 年 5 月 5日

附件6

**高桥镇人民政府2022年“村级转移支付”**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高桥镇人民政府地处县城西南，距县城15公里，辖10个行政村。村级转移支付共305.47万元，用于完成各级政府交办和下达的各项工作任务及乡村建设，切实履行法律规定的各项权利和义务，保证村支两委正常运转和发展农村经济和社会各项事业。

**（二）具体绩效目标**

（1）全镇59名村干部，村支书年工资总额达到40452元/年，副支书和村主任达到村支书的90%，其他人员达到村支书的70%；

（2）10个行政村，办公经费按村农业人口10元/人的标准计算，最低不低于30000元/村；

（3）离任老村干302人，生活补助1800元/人/年；

（4）服务群众专项经费村均达10000元/年；

（5）按镇人民政府的部署和上级主管部门的要求完成本年度计生工作任务和上报中长期工作计划；

（6）按镇人民政府的部署完成本年度在社会治安、民间纠纷等方面的工作任务并制定上报中长期工作计划；

（7）完成年度农田水利基本建设、村级公路及桥梁修建、植树造林任务和农村公益事业项目的组织和引导工作；

（8）完成年度新农保、新农合工作目标；完成农村五保户、低保户的核定及资金发放工作；完成其它惠农补贴发放的基础数据收集及公示工作；完成镇人民政府交办的各项重点工作和其它中心工作任。

二、项目资金使用管理及实施情况

1.党委政府，用文件的形式将村级转移支付资金根据各村人口、地域、土地面积、历史等各项因素科学合理的将所有资金分配到各行政村，做到公平公正公开透明。

2.制定村级财务制度，并实行村帐镇代理制度，严控“三公”经费的使用。资金由镇财政按时用银行转帐的方式将资金拨付到各村帐户，保证了资金的安全。

3.制定村级目标考核制度，对村主要工作职责和政府中心工作纳入绩效考核。

4.各村年初向镇党委政府递交了年度经济发展计划及中长期经济发展规划。签订了党风廉政建设、计划生育综合治理、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安全生产责任状。

5.由镇纪委牵头在每年的四月对上年度村级转移支付及其他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并形成制度。

三、项目绩效情况

1、10个行政村正常运转，社会秩序良好。

2、人均收入增长15%。

3、各项村部基础设施按时按进度完工。

4、扶贫资金及时拨付到位，扶贫项目程序明了，有公开公示资料，有预决算资料。

四、项目管理与监督

**一、加强领导，明确责任**

为加强对财务清理工作的领导和监督，确保村级财务清理工作有序进行，我镇成立了由镇长任组长，纪委书记任副组长，纪委副书记和财政所工作人员为成员的清理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负责日常业务工作，制定了具体的工作计划和实施步骤，明确职责和要求，对财务清理工作进行指导，深入各村狠抓落实，同时镇纪委组织各村监事会主任开展交叉检查，加强监督，达到了理顺清、用途明、真公开、严管理的目的。

**二、科学安排，按部推进**

清理工作领导小组对本次清理工作的清理时段、清理范围、清理方法及清理要求、组织纪律、存在的问题及整改要求等各方面做了具体安排，形成了切实可行的财务清理工作实施方案。组织村支两委和监事会成员集中学习了《高桥镇村账镇代管财务管理制度》、《2022年财政财务管理对村考核细则》、《关于进一步加强村级财务管理的补充规定》，对各村2022年度收入支出逐笔登记，分类统计，检查收入支出的真实性、合理性、合法性。清理工作分三个阶段进行：清理自查阶段（ 3月3日至3月31日），问题整改阶段（4月1日至5月31日），建立长效机制阶段（6月1日至12月31日）。

**三、明确目标，把握重点**

根据要求，财务清理小组主要对村级财务行为进行了五方面重点清查：一是全面清理2022年度收入及入账情况,核实各项收入是否及时足额入库、入账,有无截留、挪用、私分集体资金和私设"账外账"或"小金库"等问题。二是全面清理2022年度支出情况,核实各项支出的合理性、合规性、财务审批程序和报账票据的规范性，重大财务活动是否通过民主议事程序；是否存在虚报、冒领、侵占、挪用工程项目建设资金及专项资金等问题。三是清理"三资"情况。清查各类资产、资源经营管理情况,是否被侵占和人为损坏、是否存在违规发包或买卖等问题,全面清理集体资产的承包租赁合同。四是全面清理2019年以来集体经济发展试点村扶持项目实施和效益情况,全面清查专项资金使用、管理情况。五是清查债权债务情况。清查各类债权债务是否账账、账实相符,是否新增债务。

**四、收集整理，情况总结**

从财务清理工作的结果来看，各村财务运行总体平稳，实现了年初预定目标，保障了村级的正常运转，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在村民议事规则下能公开透明处理，也未发现明显违反财经法律法规的行为，但也还存在一些不容忽视的问题，诸如财务基础工作不扎实、集体经济发展缓慢、债权债务管理不到位等现象依然存在，清理指导组采取培训与整改相结合的方式对存在的问题当场指出，提出整改意见，下发了书面整改通知书，并要求各村今后从制度上规范的村级财务行为。

五、意见建议

针对本次清查过程发现的问题，请各村务必高度认识，认真研究，限期改正。

1、进一步严肃财经纪律：①要严格实行大额支出转账支付的规定，控制现金流；②要加强支出监管，规范原始票据，大额支出禁止使用白条入账，项目建设一律使用正规发票报帐；③规范报账资料，必须手续齐全才能报账；④要定期对村级债权债务进行清理，避免债权债务长期挂帐；⑤要加强资产管理和项目竣工结算，做到帐实相符。

2、加强村干部、监事会特别是报账员的业务学习培训，提高业务能力。

3、加强财务检查力度，通过检查进一步压实各环节相关人员工作责任。

六、后期努力的方向

1、加强村干部的财务业务素质培训，增强财务管理意识，提升财务管理能力；

2、完善村级财务管理制度，严格实行大额支出转行支付管理规定；

3、定期实行财务清理和公开，实行一年一清理，一季一公开，增加透明度；

4、想方设法盘活现有资产、资源，通过出租、转让、承包、出售等多种方式来壮大集体经济，化解不良债务。

今后的村级财务管理整章建制，做到法制化、规范化、制度化、民主化，促进村级经济社会事业的健康发展。

高桥镇人民政府

2023年5月5日